

# 梁武帝時之佛學論爭

梁永康

佛法之信受奉行，至梁代而臻於大盛矣。梁武帝（蕭衍）以萬乘之專，爲毘尼之行，齋僧造寺，講纂羣經，梯航萬里，接天竺之高賢。廣被仁風，傳德化於蜀粵，僧尼十萬，闢清涼之境界

、梵刹隆侈，盡金碧莊嚴。旣舉國以同遵，亦垂訓於後嗣。恭敬三寶，同泰捨身。守律不忘，持於困厄。稽諸典籍，千古一人。

高臥淨居（殿名），以身殉教。論者每謂其卒於侯景之亂，若有憾焉；毀佛之流，亦輒引此以爲藉口，此則全以世俗之眼光評定，非可以加諸深入經藏之武帝也。夫成住壞空，歷劫靡常。大地

山河，悉爲幻象。况學佛之目的，所修者福慧耳！揆諸武帝之行事，福慧已備，若謂武帝不得善終，亦猶謂釋迦牟尼佛不宜寂於娑羅樹下也。而况其德澤綿遠，子多爲帝（三子簡文帝蕭綱，七子元帝蕭繹）；卽近代高僧虛雲上人，亦系出蘭陵，爲武帝之後（見年譜首頁）。孰謂善人報惡也哉！矧數千年來帝王多矣，而能留名於後世如武帝者寥無幾人，是則歷朝君主之殼穀乾坤，丸泥世界，鐵鑄銅鑄，終成畫餅！以與武帝比觀，孰敗孰成？青史無私，自堪作鑑。

梁武帝爲南朝帝王中之最重視佛教者，在位四十八年悉以佛化治其國，當其捨道歸佛時，率二萬餘人，於重雲殿中舉行儀式。爲發願文曰：『願使未來世中，童男出家，廣行經教，化度含識，同其成佛』。其願也宏矣！是時京內寺刹，多至七百，高僧雲集，講筵大啓，聽者如林，復於同泰寺數度捨身，以敬三寶，又於宮內設華林園爲講經之所。當其從草堂寺之慧約受菩薩戒也，自皇太子以下受戒者達四萬餘人。自製斷酒肉文。宗廟祭祀，只用蔬果，慎於刑獄，常行大赦。仁風廣被達於西蜀、東浙、南粵。長子統——卽文學要籍昭明文選編纂人——亦崇敬三寶，遍覽羣經，禮致名僧，深研佛法，現金剛經之分三十二分相傳亦出於其手。第三子剛，（簡文帝），文采絢麗，其著作亦旨多弘法，現尚流佈文苑之六朝文絜（卷十一）亦載有其所作『相官寺碑

』。融佛理於駢儷文中化裁之妙，堪歎觀止。第七子繹（元帝），更深崇法華、成實。一門奉佛，造極登峯。

佛法重乎解行並進，武帝固爲宗教之實行者，然深重涅槃之學，並作疏自講，僧中之出入宮庭與帝共研佛法者如法雲、僧祐、寶唱、等均蓄德能文，各有述作以名於世。而武帝之學說今仍可稽諸於弘明集之立神明成佛性義化及廣弘明集之淨業賦中，其要旨則在證人之可以成佛也。而是時經籍之整理與纂集，亦復繁頤學術風氣，蔚然稱盛。

在舉國滔滔，惟佛是崇之時，亦有昧於釋迦教理起而反對者，約有二派，（一）朝上論爭派；（二）民間論爭派，雖以帝王之尊，萬鈞之力，仍需廣爲開導，方克闡明真理，今記之者一以見弘法不易，歷代皆然。一以彰武帝之堅定不移，悉力以行其志。

（一）朝上論爭派如郭祖深與魏，上疏中有：『恐方來處處成寺，家家剃落，尺土一人，非復國有之句』。又荀濟亦上書武帝排斥佛法，言甚詳盡，其所持之理，後世反佛者未能越此，（見廣弘明集中）。（二）民間論爭派，最著者爲范縝神滅論，縝本與武帝有舊，帝卽位後令臣下答范論。

答者六十四人，可見其影響之大。弘明集中所載非難神滅論者甚多，然以蕭琛（梁蘭陵人，字彥瑜）所作『難神滅論』之論爭攻擊，最爲有力，辭鋒銳利，旗鼓相當，如將二者原文比對而觀，則自覺眞理愈辯而愈出，茲特選錄片段如左：

## 神滅論——范縝（其一）

或問：『子云：神滅，何以知其滅也？』答曰：『神卽形也，形卽神也。是以形存則神存，形謝則神滅也』。

問曰：『形者無知之稱，神者有知之名。知與無知，卽事有異；神之與形，理不容一。形神相卽，非所聞也』。答曰：『形者神之質，神者形之用；是則形稱其質，神言其用形之與神，不得相

異」。

## 難神滅論——蕭琛（其一）

難曰：『今論形神合體，則應有不離之證。而直云「神即形，形即神」，「形之與神，不得相異」，此辨而無徵，有乖篤喻矣。予今舉夢以驗形神不得共體；當人寢時，其形是無知之物，而有見焉，此神遊之所接也。神不孤立，必憑形器。猶人不露處，須有居室。但形器是穢闇之質，居室是蔽塞之地；神反形內，則其識微悟，悟故以爲夢；人歸室中，則其神暫壅，壅故以明爲昧。夫人或夢上騰玄虛，遠適萬里，若非神行，便是形往耶？形既不往，神又弗離，復焉得如此？若謂是想所見者，及其安寐，身似僵木，氣若寒灰，呼之不聞，撫之無覺，旣云神與形均，則是表裏俱勸，旣不外接聲音，寧能內興思想，此卽形靜神馳，斷可知矣。又疑凡所夢者，或反中詭遇，或理所不容，或先覺未兆，或假借象類，或卽事所無，或乍驗乍否。此留神化茫渺，幽明不測，易以約通，難用理檢。若不許以神遊，必宜求諸形內，恐塊爾潛靈，外絕覲覩。雖後抉以六夢，濟以想因，理亦不得言也。』

## 神滅論——范縝（其二）

問曰：『知此神滅，有何利用？』答曰：『浮屠害政，桑門蠹俗，風驚霧起，馳蕩不休，吾衰其弊，思拯其溺。夫竭財以赴僧，破產以趨佛，而不恤親戚，不憐窮匱者，何也？良由厚我之情深，濟物之意淺。是以圭撮涉於貧友，吝情動於顏色；千鍾委於富僧，歡意暢於容髮。豈不以僧有多稌之期，友無遺秉之報；務施關於周急，歸德必於在己。又惑以茫昧之言，懼以阿鼻之苦，誘以虛誕之辭，欣以兜率之樂，故捨蓬掖，襲橫衣，廢俎豆，列餅鉢，家家棄其親愛，人人絕其嗣續。致使兵挫於行閒，吏空於官府，粟罄於惰遊，貨殫於泥木，所以姦宄弗勝，頌聲尙擁，各安其性：小人甘其壘畝，君子保其恬素；耕而食，食不可窮也。惟此之故也。其流莫已，其病無限。若陶甄稟於自然，森羅均於獨化，忽然自有，悅爾而無，來也不禦，去也不追，乘乎天理，用

全生可以養親，可以爲已，可以爲人，可以匡國，可以霸君，用此道也』。

## 難神滅論——蕭琛（其三）

難曰：『佛之有無，寄於神理存滅，旣有往論，且欲畧言。今指辨其損益，語其利害，以弼夫子過正之談。子云：「釋氏蠹俗傷化，費貨捐役」。此惑者爲之，非佛之尤也。佛之立教，本以好生惡殺，修善務施。好生非只欲繁育鳥獸，以人靈爲重，惡殺豈可得緩宥遁逃，以哀矜斷察；修善不必瞻丈六之形，以忠信爲上；務施不苟使殫材土木，以周給爲美。若悉絕嗣續，則必法種不傳。如並起浮圖，又亦播殖無地。凡人且猶知之，况我慈氏寧樂爾乎？今守株桑門，迷瞀俗士，見寒者不施諸短褐，遇餓者不錫以糠豆，而競聚無識之僧，爭造衆多之佛，親戚棄而弗眄，祭祀廢而弗修，良繪碎於刹上，丹金糜於塔下，而謂福田，期以報業，此並體佛未深，解法不妙，雖呼佛爲佛，豈曉歸佛之旨，號僧爲僧，寧達依僧之意，此亦神不降福，予無取焉。夫六家之術，各有流弊：儒失於僻，墨失於蔽，法失於峻，名失於訐，咸由祖述者失其傳，以致泥濁。今子不以僻蔽誅孔墨，峻訐責韓鄧，而獨罪我如來，貶此正覺，是忿風濤而毀丹檻也。今悖逆之人，無賴之子，上罔君親，下虐儕類，或不忌明憲而乍懼幽司，憚閻羅之猛，畏牛頭之酷，遂悔其穢惡，化而遷善，此佛之益也。又罪福之理，不應殊於世教，背乎人情，若有事君以忠，奉親唯孝，與朋友信；如斯人者猶以一眚掩德，蔑而棄之，裁犯蟲魚，陷於地獄，斯必不然矣。夫忠莫踰於伊尹，孝莫尙乎曾參，若伊公宰一畜以膳湯，曾子烹隻禽以養點，而皆同趨炎鑊，俱赴鋒樹，是以大功沒於小過，奉上反於惠下。昔彌子矯駕，猶以義弘免戮。嗚呼，曾謂衛匠不如衛君乎！故知此爲忍人之防，而非仁人之誠也。若能鑿彼流宕，聾不在佛，觀此禍福，識悟教誘，思息末以尊本，不拔本以極末，念忘我以弘法，不後法以利我，則雖曰未佛，吾必謂之佛矣。（下轉第20頁）

如是迷頭認影，其虛妄假偽，了無主宰，可知一切矣。真心如主，如空，妄想浮念，如客如塵，客有往來，主則安住，主本非客，空本無塵，何有生滅變異之相？若念起時，起無起處，念滅時，滅無滅處，來無所從，去無所至，全無依他，本無真體，又如大佛頂經云：「是故如來與汝發明，五陰本因，同是妄想」，既同是忘想，元無自性，了無主宰，既知四大苦空，五陰無我，生滅變異，虛偽無主，即得人空慧。進而覺悟萬法非真，如幻如化，唯心無法，即得法空慧。卽此無常無我虛偽身界，荐取本具真心常體，無生無滅，則不隨流逸，旋元自歸矣，如大佛頂云：「若棄生滅，守於真常，常光現前，根塵識心，應時銷落，想相爲塵，識情爲垢，二俱遠離，則汝法眼應時清明，云何不成無上知覺。」

『心是惡源，形爲罪藪』者，此示妄計四倒之罪魁，我執之主翁，惑病之結晶，心有真妄，真心則無形相，無生滅，無垢淨，無增減，清淨本然，實相無相，悟之則見性，證之則成佛，妄心則虛妄計度，卽明了意識。與意根塵緣分別，作業感果，如大佛頂經云：「根塵爲緣，識生其中，卽爲心在。」又云：「聚緣內搖，趣外奔逸，昏擾擾相，以爲心性」。此皆凡夫認妄作真，錯認六塵緣影爲自心相，一迷爲心，則內執根身爲我，外執器界爲我所，於無常計常，於苦計苦，於不淨計淨，於無我計我，顛倒淪替，妄作諸業，招感惡果，便成萬苦之源。正如大佛頂經云：「此是前塵虛妄相想，惑汝真性，由汝無始至於今生，認賊爲子，失汝元常，故受輪轉」。錯認妄心顛倒行事，枉受輪迴，故曰：『心是惡源』。『形爲罪藪』者，明身爲衆惡叢集之所。「形」者，身口外形也。「藪」者，如草木續生，遞相爲種，蓋一迷四大爲自身相，則因身作業，若衣若食，只求自適，戕害生靈，不憐他苦，作殺盜淫妄，橫結惡緣，罪還身受。如大佛頂經云：「如是十生之類，死死生生，互來相噉，惡業俱生，窮未來際，是等則以盜貪爲本」。又云：「汝負我命，我還汝債，以是因緣，經百千劫，常在生死；汝愛我心，我憐汝

色，以是因緣，經百千劫，常在纏縛。惟殺盜淫，三爲根本，以是因緣，業果相續」，又遺教經云：「此是罪惡之物，假名爲身，沒在老病生死大海，何有智者得除滅之，如殺怨賊」。故曰「形爲罪藪」。

『如是觀察，漸離生死』者：此示對治之方，療病之法藥。「觀」。意識尋伺曰「察」。謂當如上所明，「世間無常，乃至形爲罪藪」，諦觀明察，則不隨妄心計度，以覺知無常苦空，無我之法藥，療治妄計，常樂我淨，四種迷倒之病，則薦到病除，法身可復，慧命可續矣。

漸離生死者：此明觀照之功，若能如是觀察，既不隨心起惑，則惡緣絕。不因幻形作業，則罪藪枯，我法二執漸輕，分段變易二死漸離也。

此二句是總結上文，謂若能如是觀察，念念觀照，四大五陰，固知無常，無我，破除執着。處家應世，自可大公無私，更觀心是惡源，形爲罪藪，則能善用其心，不隨惡念流逸，何肯利己損人，何有殺盜淫，惱亂衆生，爲害社會之事。故如是觀察，念念皆照本心，自然身修，家齊，國治，天下平，此豈非家庭教育，社會教育，修身修心之妙方便耶？且爲進菩提，入大乘之初門，良由聞名生解，覺知無常苦空，不淨無我，捨離四倒妄見，而起觀行。故上云第一覺教從名字起觀行，從觀行加功進入相似分證，則二死永亡，三德可證矣。故有判教之次第，觀心之修進也。

——待續

(上接第8頁)

梁書范縝傳，言神滅論出，而朝野誼譁，蓋緣佛教思想起自個人，中國思想則起自家族，古籍所載，如南齊書顧歡之夷夏倫。梁代之三破論，(弘明集卷八)。唐代傅奕之武德四年上表(全唐文)。均對佛教盡情攻擊，而立論之強，則以范氏爲最，但佛教仍漸漸深入於人心，是可知植根深厚，真理自饒，固無損於其輔世廸民之價值也。